

信阳市财政局文件

信财企[2018]2号

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促进工业发展做好企业服务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市直有关部门、局机关有关科室、局属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 2018 年的企业服务工作，现将《信阳市财政局关于促进工业发展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信阳市财政局关于促进工业发展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



附件：

信阳市财政局关于促进工业发展做好企业服务工作 的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促进我市工业发展，建立完善企业服务长效机制，优化企业发展环境，按照信阳市委、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我市工业发展的意见》（信发[2017]18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7年企业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豫财企[2017]2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信阳市财政局促进工业发展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及全市工业和招商大会精神，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主动适应新常态，创新思路，积极作为，充分运用财政政策工具，支持企业改革发展。按照市企业服务活动的实施方案和任务分工，强化服务企业意识，完善企业服务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企业工作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二、重点工作

（一）构建企业服务长效机制，提高服务效能

进一步研究优化企业服务措施，完善服务机制，提高服务的及时性、针对性和实用性。一是进一步完善政企沟通机制。充分利用局门户网站、热线电话、电子邮箱和财政企业信息平台，构建多形式的企业政策咨询、问题受理等服务渠道，实现政企沟通“零障碍”。二是进一步完善企业问题台账制度。对企业问题受理和办理实行台账管理，规范工作流程，明确岗位责任，实行首问负责制，落实转办通知单、限时办结等制度，提高问题办理工作质量和效率。

（二）积极落实促进工业发展有关政策，大力推进产业优化转型升级。

1、支持推进新型工业化，构建现代产业发展新体系。

争取中央、省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有关涉企资金，研究设立信阳市先进制造业基金、产业发展基金等，支持产业上规模，扩市场，传统优势产业改造提升，助转型，战略新兴产业培育发展，促创新。大力支持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牵头科室 企业科）

2、采取以奖代补等方式，支持我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依据企业年度上交税收等指标，考虑企业技改创新、市场开拓及销售收入增长等因素，选择 5-6 户企业予以奖励。（牵头科室 企业科）

3、推进结构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推进结构性改革，做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提高供给体系治理和效率。做好下岗职工安置。完善就业援助政策，加大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帮扶力度。（牵头科室 社保科 企业科）

4、加大对外开放支持力度，推动大招商、承接产业转移专业活动和外经贸发展。一是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奖励政策，建立全社会参与的开放长效机制，扩大对外开放领域，打造内陆开放高地。认真落实招商引资各项奖励政策，着力支持专业招商、集群招商、科学招商，确保招商引资活动的顺利开展。二是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进一步优化对外贸易结构，推动外经贸朝着结构优化、深度拓展、效益提高方向转变，促进对外贸易协调发展。（牵头科室 服务贸易科）

5、支持节能减排政策落实。争取国家、省对新能源汽车、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改造、压缩过剩产能、建筑节能、资源再生利用等方面的财政支持政策，着力推进我市节能减排工作开展。（牵头科室 经济建设科）

6、鼓励使用节能环保产品。政府投资项目以及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重大装备和产品的的项目，优先使用《信阳市节能环保产品推荐目录》中的产品，制定出台《信阳市节能环保

保产品认定办法》，对落实情况进行督导。（牵头科室 政府采购科）

（三）减轻企业负担，优化企业运行环境

1、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挥税收杠杆作用。全面落实营改增改革，确保企业税负只减不增。全面落实国家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推动创新、支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等各项税收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非营利组织、公益性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商品储备企业、动漫企业和文化转制企业等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资格申报工作，确保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到位。（牵头科室 综合科）

2、规范涉企收费管理，优化企业运营环境。按照中央、省工作部署，清理减免我市相关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落实收费、基金清单制度，利用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在公布收费基金目录清单的基础上，对收费基金项目实行常态化公示。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涉企收费检查工作，治理乱收费现象。（牵头单位 非税收入管理局）

3、帮助企业多渠道融资，缓解企业融资难。完善市企业还贷应急周转金管理办法，积极争取省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发挥省市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的激励作用，调动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的积极性，改善小微企业融资环境；积极

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以点带面，放大财政资金效应；搭建产业项目与基金对接平台，积极对接河南省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基金等基金方案，配合有关部门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争取涉企基金支持。（牵头单位 市担保办 地方金融科 企业科）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对企业服务工作的组织领导

继续实行局主要领导任企业服务领导小组组长，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在企业科的制度，并明确联络人员。发挥好市财政企业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导和协调作用，切实落实各项服务企业政策，帮助企业协调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实际困难，不断完善企业服务长效机制。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交办件，涉及一个部门或科室的，根据领导批示由承担任务的部门科室及时办理上报，涉及多个部门科室的，根据领导批示由各部门科室按职责提出意见送企业科汇总上报。开展“点对点”服务，继续坚持局领导联系企业制度。加大对县（区）财政部门企业服务工作的指导。

（二）强化督导，建立企业服务考核制度

建立巡视督导制度，围绕政策落实、要素保障、项目建设、企业减负等关键环节，不定期对县（区）企业服务工

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服务，帮助解决问题，督促政策落实。实行企业问题季通报制度，局内相关科室和各县（区）财政部门对企业反映问题的处理情况按季度分别于4月3日、7月2日、10月8日、12月20日前送市财政企业服务活动办公室。完善企业服务年度考核制度，年终将对相关单位科室、县（区）企业服务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对企业服务措施得力、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对企业服务工作不积极、政策落实不到位的进行通报批评，在服务企业过程中，有违纪、违规等行为，实行问责，按规定追究当事人和领导责任。

（三）营造良好企业服务氛围

进一步加强在全市财政系统内开展企业服务的宣传、交流，积极推广企业服务好的做法和经验，促进各项工作的开展。局内相关科室和各县（区）财政部门应将有关开展企业服务宣传报道活动等情况（信息、资料、图片等），及时送市财政局企业服务活动办公室（市财政局企业科）。

联系人：杨鹏 电话：0376-6699051

电子邮箱：xyczqyk@126.com。